

**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4）第 010373 号

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人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29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新农人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新农人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新农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新农人公司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新农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新农人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广东新农人农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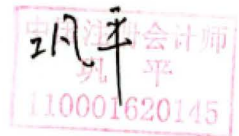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4 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出资额 8276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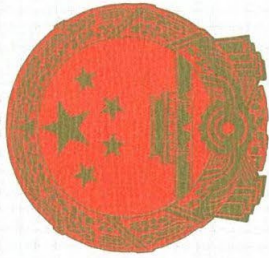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张晓萌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7-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红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90319710723694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年 月 日

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2010年2月24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姓名: 张晓萌  
 证书编号: 110002960012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296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9-30  
 Date of Issuanc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巩平  
 Full name: 巩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11-24  
 Date of birth: 1971-11-24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20103197111242646  
 Identity card N: 620103197111242646



证书编号: 11000162014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20145  
 批准注册机关: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姓名: 巩平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2014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ee-institute of CPAs: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4年11月27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Stamp of the transferor-institute of CPAs: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4年11月26日

姓名: 巩平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20145

2016  
 201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巩平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20145